

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泰人社发〔2021〕245号

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公布 2021 年度江苏省思想政治工作人员 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结果的通知

各相关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各相关部门（单位）：

接省委宣传部、省人社厅《关于公布 2021 年江苏省思想政治工作人员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果的通知》（苏宣通〔2021〕59 号），经江苏省思想政治工作人员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尹群已具备研究员资格，万春梅等 5 人已具备副研究员资格（具体名单附后），现予公布。

上述人员取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时间自 2021 年 11 月 12 日起算。

附件：评审通过人员名单

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 12 月 7 日



附件

评审通过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专业技术 资格名称
1	尹群	泰兴市交通产业集团	研究员
2	万春梅	泰兴市第三人民医院	副研究员
3	李平	靖江市城南中心卫生院	副研究员
4	杨卫铭	靖江市血站	副研究员
5	张旭	泰州市华港镇港口卫生院	副研究员
6	徐小红	江苏凤凰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姜堰分公司	副研究员

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1年12月7日印发